

信心的見證人喬治穆勒(佚名)

目錄：

序言			
一.早年生活	二.首次嘗到主恩	三.追求與服事	四.國外佈道
五.教會服事	六.憑信心事奉	七.婚後的信心生活	八.信心生活學習
九.孤兒工作的起因	十.孤兒院工作的開始	十一.信心事奉的日記	

序言

十九世紀後期，穆勒為增強基督徒信心，鼓勵基督徒依信心方式生活，他的成績比其他任何一個人都要見得超卓。他的報告書中所載的千萬來信證明了這點。他的信心大大鼓勵了一八五九年在北愛爾蘭發起“二次福音復興運動”的一班人；這運動很快就推展至全不列顛島上。蘇格蘭的廓裡雅孤兒院，英國的巴爾拿多孤兒院，菲庚孤兒院，亦多蒙穆勒的示範及影響。印度和日本也有類似的事工。又有憑信心而辦佈道會，譬如戴德生創辦的中國內地會，和十多個在別國的傳道會，都是效法穆勒的原則。他的信心見證，造就了許多基督徒工人及信徒，使他們在全世界各地為主作見證。使教會再回到信心的根基上。畢士大堂成了別的地方許多教會的模範。

一八三〇年穆勒在英國坦慕斯一個小禮拜堂傳道。他因著神的話看出他不該接受固定薪金，因而開始憑信心傳道的生活。

一八三二年二月間，他開始閱讀法蘭克的傳記。法氏約於一六九六年起首在普魯士的哈勒創辦當時世界最大的貧兒院。他相信神，神就從未誤他，總是豐富的供給他們的需要。二百年來這工作一直繼續，教養了無數孤兒。穆勒默想法氏的生活和工作，使他想念到在他四圍的棄兒。他問神是否他也能擔任同樣的工作，這意念使他越來越有負擔。其間他讀到詩篇八十一篇十節的話大受感動：“你要大大張口，我就給你充滿。”從那時起，這節聖經就成了他的座右銘。這個應許成了他的力量。內心經過九個月的恐懼及撒但火箭的攻擊之後。他發表了一篇說明，我們可以從這篇說明中知道，穆勒這位信心見證人內心的負擔和異象，因為在穆勒那個時代，懷疑主義正在萌芽，神的兒女信心需要得到堅固。

所以穆勒根據自己憑信心傳道的經歷，對神的兒女有了負擔，想用實際依靠神的見證幫助他們。他說：

“時常有實例帶到我跟前，證明神的兒女在今日有一種特別的需要，就是他們的信心需要得到堅固。我的靈渴慕能作這個器皿，不只從神的話裡證明神願意並且實在能夠幫助一切倚靠的人，更能用事實來證明，神在今日還是不改變的。我很曉得，神的話應當足夠使我們來倚靠。因著恩典，的確夠我相信。但我還是覺得，我應當給我的弟兄一臂之助，若有明顯的憑據，證明主那永不改變的信實，當能大大穩定他們倚靠神的手，因為我能數算自己的心靈從神所得著的大祝福。當我看到主如何帶領的僕人法蘭克，他單倚靠永活的神，建立了極大的孤兒院，我曾親眼好幾次見過這些偉大的建築物，所以我感覺自己必須在親身蒙恩的點上，來作神教會的僕役；我所蒙的恩，就是能夠照著神的話來相信並完全倚靠。許多我所熟識的信徒，因著不能倚靠主，而心思煩擾，良心不安。這些事引起我心靈的操練，神就藉此在我心裡喚起一個願望，要在教會和世界面前，擺上一個確據，就是主始終沒有改變。而我認為最好的路，莫過於設立一個孤兒院。假如我這個赤貧的人，單憑禱告和相信，不向任何人開口，從神得到供應來建設並維持一個孤兒院，這就能在主的祝福之下，堅固神兒女的信心，同時也能把屬靈的真實薦與未信之人的良心。這是設立孤兒院的基本原因。我衷心願意被神使用，來看顧失喪父母的可憐孩子，在神的幫助之下，供給他們今生的需要；我尤其渴望被神所用，培植這些可愛的孤兒，使他們能夠敬畏主；但是工作的首先和主要目的，還是盼望“神能因此得到高舉”。這些在我看顧之下的孤兒，他們一切的供應，都是從禱告和相信得來的，無論我或是我的同工，從不向人開口，由此可見，神依然信實可靠，仍舊垂聽禱告。所以三個設立孤兒院的原因，可以說是：（一）神能因此得到榮耀。神既然樂意供給我一切需要，可見倚靠的必不落空，這樣神兒女的信心就能得到堅固。（二）這些無父無母的孩子得到屬靈的幫助。（三）他們可以得著屬世的益處。”

若是穆勒今天仍然活著，他一定會重複強調他當年從不厭倦指出的教訓：神仍然是活的神，凡尋求的就得著賞賜——不管是穆勒，還是最卑微的基督徒。穆勒也會重複強調：“然而，我們不可試探神，若先自己決定採取行動，不問是否出乎神的，然後希望神給你資助，那就是虛偽的信心了，是狂妄了。那也就是撒但對我們主的試探；像當時它誘依著與其事無關的應許而從殿頂跳下來般。”

在此自我主義高漲的時代，人類宣稱是萬能，整個世界走向遠離神而想自我獨立。在許多神兒女中間也有許多人依靠人的勢力和才能，把世界的制度引到神的教會及工作上，使得神的兒女信心破產，無法看見神的榮耀。

一.早年生活

穆勒喬治於一八〇五年九月二十七日，生在普魯士的克魯本司戴特。幼年並未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他父親的偏愛害了他，同時也引起弟兄們的嫉妒和疏遠。孩子們用錢太過自由，雖然希望他們因此能學習如何花錢，如何積蓄，然而結果適得其反，他們揮霍浪費，沉於許多孩童的罪孽裡面。尤其可惡，當父親要他們報帳的時候，他們用謊言，遮掩他們的過失。年輕的喬治有計劃的欺騙他的父親，或虛報收入，或偽造支付。有時詭計失敗，受到責罰，他不但不改過換新，反而變本加厲擺佈更巧妙的騙局。他像斯巴達的孩子一般，認為偷竊無過，萬一破案，才算有罪。

他還未滿十歲，他就已經是個慣賊了。父親是國產稅局的收稅人，然而稅銀在手裡十分不妥。某次父親懷疑他不可靠，特別佈置一個圈套。有一筆款，經過詳細數點後，放在他尋得到而且有機會偷竊的一個地方。果然他偷去，藏在鞋內。搜索他的身體後，找到這筆款項，由此證明多次失款都是他偷竊所致。

從那時候開始，他的功課攙雜著閱讀小說和放縱情欲。他喜歡玩紙牌，甚至酷愛強烈的酒。當他母親臨終之夜，這個十四歲的男孩酩酊大醉，在街上蹣跚而行。連慈母的死都不能截回他的惡行，喚醒他的良心。

當他成年可以接受堅信禮之時，必須參加學道班學習道理。對穆勒來說，這不過是一種儀文而已，毫無益處。他視聖物為平常，良心已經麻木不仁。在接受堅信禮和首次參加聖餐之前夕，他還犯了大罪。在前一天，當他遵照教規，向牧師實行認罪之時，他作了一個無恥的欺騙，把他父親交給他的堅信禮費用扣下十二分之十一。就在這種情形之下，他在一八二〇年的春節受了堅信禮，成了一個正式的教友。縱然嚴肅的典禮留下短促的印象，使他淡薄的決意要改過自新，可是內中並無真實罪惡的感覺或者向神悔改的意思，更不能說有倚靠神的心。這些既然缺如，更新的工作當然不能持久。

這個孩子的生活可說是一連串的罪惡。有一次他的錢都浪費完了，饑餓逼他去偷吃一個與他同住之兵丁的一片硬面包。他後來回憶起來，不禁歎說：“事奉撒但，就在今世，也是痛苦！”

後來他與一位舊同學作朋友，但這位朋友也是個背道墮落的人。他們和另外兩位同學計畫一個長途旅行，到阿爾卑斯山去逛風景。他們偽造家長的證明信，獲得了旅行護照。把書本抵押，得到現款。四十三天之久，他們逛遊各地。穆勒既然掌管錢囊，就設法騙他的同伴們，使他們付他三分之一的旅費。回家後他又捏造一連串新的謊言，來遮掩他的浪費。不久金錢就一掃而光，由此證明，他一切的立志為善何等脆弱無用。

二.首次嘗到主恩

大約是在一八二五年十一月中旬某週六晚間，他們散步回來的時候，培德向穆勒表示，要去一位信徒家中，參加晚間聚會。他在週六經常參加這個聚會，有一些朋友聚集唱詩，禱告，讀經，並閱讀一篇講道記錄。這種聚會完全不適於一個終日沉溺在酒牌裡的青年人，對於一個喜歡跳舞，看戲，屬世的人，當然毫無吸引。可是穆勒立刻覺得他願意去赴會，雖然他不能說明為何願意。他的朋友最初有點躊躇，怕他在這種聚會裡感覺不痛快。然而，還是帶他一同去聚會。

原來培德在他墮落的期間，陪伴而且幫助穆勒犯罪。待從瑞士旅行回來，他的良心大大不安，感覺非

常厲害，催迫他向父親徹底認罪。經一位元基督徒介紹，得以認識魏格納先生，聚會就在他的家裡舉行。這兩位青年相偕而往。誰料得到一個往日墮落的信徒，竟為神所用。“叫一個罪人從迷途上轉回，便是救一個靈魂不死，並且遮蓋許多的罪。”（雅五 20）

那個週六晚間，實在是穆勒生命史上的大轉機。他發覺自己在生疏的人中間，環境新奇，空氣特殊。他局促不安，不知到底他是否受歡迎，因此就道歉幾句。他永遠不能忘記魏格納弟兄口中出來的恩言：“你隨時都是受歡迎的，我的家和心全向你敞開著！”他們一齊坐了，開始先唱了一首詩。有一位弟兄——這位弟兄後來去非洲佈道——雙膝跪下，祈禱求神祝福這個聚會。這樣跪下禱告，在穆勒心裡留下一個不可磨滅的印記。在他二十一年內，他從未見過人跪下禱告，他自己當然也未曾這樣作過。然後讀一章神的話語，再念一篇講道記錄。原來在那個時期，除了封立的牧師，都不准講解聖經。此後又唱了一首詩，最後由主人禱告結束。當主人在禱告之時，穆勒心裡暗暗思想：“我比這個不學無才的人，不知要高明多少，可是我卻不能像他禱告得這樣好。”希奇的事，乃是有一種新的喜樂從他心裡湧出來。當他回家的時候，他不禁告訴他的同伴說：“我們在瑞士旅行所見的一切，和我們從前所有的尋歡作樂，都不能與今晚所經歷的相比。”

他回到自己房內，有否跪下禱告，他已記不清楚了。可是他清楚得很，當晚他躺在床上，有一種新奇的平安充滿了他。他嘗到了主的甘甜，知道主是滿有恩典和慈愛的。他對於屬靈的事有了新的興趣，他不能等到下個週六。以後在周內，他三度到魏格納的家裡，得著弟兄們的幫助，用心查考聖經。

當然這一個放蕩淫佚的人，在他悔改得救以後，就開始一種新的生活。這並非說，他所有的舊罪惡馬上全部除淨了，因為這種全然更新還需要更深的知識。然而已經有一種新的潔淨和成聖的能力，在他裡面發動。他開始憎惡罪中之樂，遠避舊時的同伴。酒肆從此絕跡，言語受了約束。似乎在他的嘴唇設立了守望，每句話都經過檢點，使他往日虛謊的舌頭受了對付，得到糾正。

三,追求與服事

縱然他仍舊軟弱，不時落入試探，他卻不再習慣性的沉溺在罪惡中，反而每次失敗都帶給他內心的痛悔。公開的罪惡越來越少，暗中的過犯也愈過愈減。他常常讀經，時時禱告，親愛眾聖徒，不停的參加聚會，勇敢的站在主的一邊，忍受同學的譏刺和羞辱。

一八二六年對於這個新生的靈魂，的確是個新年。他現在開始閱讀佈道雜誌，在內心燃起了一種新的火焰。他感覺裡面起了一陣戀慕，雖然還未十分明瞭其中究竟，卻切望自己能作個福音使者，受差遣到萬國去佈道。經不斷的禱告加深並且印證了這種意念。他對於世界的知識逐漸開廣，這些關於異邦人民荒涼的新知識猶如燃料一般，誘入佈道的心靈，使火勢愈燒愈旺。

然而當時另有一個屬肉體的眷戀幾乎撲滅了這個火焰。他在週六晚的聚會裡，遇到一位同年的女子，也是一個所謂的信徒。他戀愛她，雖然他明明知道她的父母必定不准她過國外佈道的生活。他不知不覺的開始衡量事奉主的心和戀慕人的情。可憐肉體的傾向，勝過了屬靈的責任。禱告失去了能力，甚至有一個時期幾乎完全停止禱告，內心的喜樂也同時消滅，他的心轉離遠方的佈道，拒絕一切捨己的工作。有六周之久，他陷於這種屬靈的軟弱裡，直到神用奇妙的方法挽回了他。

有一個青年的弟兄，名叫包賀門，出身於富有之家，受到高深的教育，眼看將來在世上的前途十分光明，可是他大大捨棄自己。他揀選波蘭作他的工廠，願意向當地的猶太人傳揚福音，拒絕家中的舒服，和各樣奢華宴樂。他的決定在穆勒的心坎上打上印記。他不得不比較兩人的情形。為愛上一個女子，他竟然放棄的呼召，變成沒有喜樂，沒有禱告的人。反之，另外一個青年，世界對他更有吸引，卻因著選擇一項捨己的工作，撇棄了世上所有的歡樂和財寶。包賀門步了摩西的後塵，在生命的重要關頭，揀選了上好的福分；而穆勒自己卻像凡俗的以掃一般，為了一碗紅豆湯竟然出賣了長子的名分。相形之下，不禁見拙。於是他受了責備，重新獻上自己，放棄了他所愛的女子，割斷了這個未經禱告所結的緣。不用說，神的笑臉補償了他，神的平安充滿了他，因為有平安的神與他同在。

內心經歷更新的喜樂，他覺得應當作見證。於是寫信給他的父親和兄弟告訴他們他自己喜樂的經驗，請求他們尋找在神裡面的同一安息。他滿心以為，只要他們知道這條喜樂的路，必定會同樣的竭力追求。然而結果卻得到父親惱怒的責備。

約在同一期間，著名的陶樂博士在哈勒大學擔任神學教職。這位虔誠的教授，吸引了不少各學校內敬虔的學生前來投奔他的門下，因此開廣了穆勒的交通圈，使他獲得很多益處。自然佈道的靈火重新燃點，而且愈燒愈熾。他要求他的父親准許他參加一個德國的佈道團體。他的父親不只生氣，而且大大失望，苛刻的責備他，題醒他說，如何為了栽培他，費了大筆金錢，正盼望他因此獲得良好的“生活”，使他可以安享晚年，不料這個盼望竟成泡影。在盛怒之下，宣佈說，不再認他為兒子了。後來看到他的兒子安靜的忍受，不變初衷，他就改換口氣，由恫嚇轉為哀求，這些眼淚實在比責備更難抵擋。可是穆勒的心志已定，他願意付上任何代價來跟從主。因著這次的會面，反而叫他清楚看見，要脫離倚靠人，就得完全倚靠神，今後他不該再用他父親的錢。接受津貼，就有順服的義務。花人的錢財，而不答應人的期望，這件事明顯是錯的。假若他仍舊倚靠父親的錢來生活，他就是默許要遵照父親的計畫，將來在國內作一個牧師，度舒適的生活；但若要保持他的純潔，他就必須維持獨立。這一步的決定，並非輕而易舉的，因為在大學最後兩年的費用比較往年還要大。然而在他早年，他就發現神是信實的神，是患難之交。不久有三位美國教授，想學習德文，穆勒得到推薦擔任這項工作，所得的收入十分豐裕，非但是夠開支，而且有餘。這一次的學習在他的心版上刻了一節金句：“耶和華的聖民哪，你們當敬畏他，因敬畏他的一無所缺”（詩三十四9）。

四.國外佈道

一八二七年八月間，他的心更加傾向國外佈道事業。經陶樂博士的介紹，他獻身於不列顛大陸佈道會，願意受差遣赴卜克司特工作。雖然葡埠遠在千里之外，他的父親竟然出乎意外的同意了這件事。於是他重返哈勒，面向遠方工廠，專心準備自己，忍受未來的犧牲和艱辛。可是神另有安排，始終他未曾出發葡埠。十月間包賀門路過哈勒，參加穆勒室內的周會，告訴他，因著身體衰弱，無法繼續波蘭猶太人中間的工作。在穆勒的心裡立刻湧起一個意念，何不取而代之。就在那裡，他再訪問陶樂博士，話還未出口，博士就先問他，是否有意赴猶太人中間工作？當倫敦佈道會獲悉他願意被差遣之後，他們就建議他來倫敦受訓六個月。翌年三月十九日他抵達英京，進入新的神學院，雖然受到一般學生所受的束縛，然而這些規條並不妨害他的良心，所以他安心順服。他每天約用十二小時讀書，特別注重希伯來文和有關的課程。他知道用腦過多，會使他的心靈發生麻痺，因此他用禱告的靈來記憶許多希文舊約的章節，並且在日常每件事上，不論大小，都帶到神面前，尋求幫助。

一八二九年五月中旬，穆勒得了重病，覺得不久人世。那時他特別發現自己的敗壞。他在得救時所得的罪惡感覺太過膚淺，不夠深刻。現在深深感覺自己的罪惡，只有仰望十字架，才叫他轉憂為樂。在病中他學了幾個寶貝的功課：

（一）“在屬靈的事上，只有神的話才是我們的標準，同時也只有聖靈能夠解釋神的話；無論往日，或是現在，他是他百姓的惟一教師。主幫助我放下許多聖經註釋，和差不多一切的書籍，單單閱讀神的話語。結果我第一晚關在房內，專心禱告並默想聖經，在數小時內所學習的，比較幾個月所研究的，還要豐富。主要的長處乃是從此我得到心靈上的力量。現今我開始用聖經來測量我所學習和看見的一切事，而且找出只有那些經得起聖經衡量的，才是真實有益的。”

（二）“還有一個真理，關於主的再來，我也部份得到教導。從前我相信事情愈過愈好，直到全世界都要煥然一新。但是現在我在神的話語內，找不到這種保證說，在主回來以前世界要更新。反而在聖經上我找到教會的榮耀和聖徒的喜樂，乃是主耶穌的再來；在他回來之先，事情總在紛亂之中。我在神的話語裡找出使徒時代基督徒的盼望，不是死，乃是主耶穌的再來。所以我也應當仰望他的顯現。”

（三）“此外，主也樂意給我看見一個更高的敬虔標準，這是我從未見過的。他引導我看出，我們在地上的真實榮耀，乃是被藐視，與基督同受苦貧。由此我看得更清楚，一個僕人不該尋求地上的富裕，偉大和榮耀，因為他的主在這裡是貧窮，卑微和被輕視的。”

病癒後重返倫敦，因著過勞，未十日又病倒。他深深感覺不該用他殘餘的力量來讀書，應當立刻出發去作工。他就請求佈道會指定他工作的地點，並為著謹慎起見，另派一位比較有經驗的人作他的同工和顧問。等了六周，未獲答覆，就有一種堅強的信念抓住了他，他認為等候人來差派工作是不合乎聖經的，因此是錯誤的。在安提阿的教會有所舉動之先，巴拿巴和掃羅就被聖靈提名差派。他覺得自己

既受聖靈差遣，就該開始工作，不必等候人的命令。他何不在倫敦的猶太人中間作工呢？於是他開始散發單張，印上自己的姓名和地址，歡迎尋求主的人來寓所交通。他往他們集會場所去找他們，在固定的時間內讀經給五十幾個猶太孩童聽，並且在主日學擔任教職。為了這些他受了很多小的試煉和逼迫，蒙召為基督的名忍受羞辱。

到了當年十二月十二日，他得著更多的亮光，知道他與倫敦佈道會一切的關係必須全部解除。他告訴我們：“我能否與佈道會維持正常的關係，這件事成了我的嚴重問題。我主要的理由乃是：

（一）如果我受佈道會的差派，我大概必被差遣，赴大陸工作，然而我的健康不適於東方國家。即便我往大陸，我的用處也受到限制，因為我未經封立，不能自由作工。可是我又覺得不能安心的伏在未得救的人下面，接受封立。此外，我有其他原因反對與任何國教發生連系。當我現在著手將我所知道的英國國教並大陸上的國教，與神話語的標準較量之時，我找出一切的國教，因為他們是國教，都是世界和教會的混淆，其中非但有種種原則引人偏離神的話語，而且普遍的妨礙聖經的實行。

（二）我另有一種良心上的異議，在我佈道的工作上不該受人的差遣和驅使。照我看來，一個基督的僕人在工作的時間和地點上，應當受聖靈的引導，不受人的支配，因為基督的僕人只有一個主人。

（三）我深愛猶太人，我也能證明這個愛，然而我不能安心的說，我能遵照佈道會的指示，把我大部分的時間放在猶太人身上。因為照我看來，聖經的原則乃是，凡到一個地方，我應當先找猶太人，特別在他們中間作工，但是萬一他們拒絕福音，我就應當往所謂的基督徒中間去。我愈考慮這些點，愈覺得應當把我心中的意念告訴佈道會，否則我就是個假冒為善的人了。”

五.教會服事

一八三〇年春穆勒受邀在坦莫斯一個小禮拜堂內作工。會員只有十八人。他答應與他們同住一個時期，並不放棄他的原則，遵照主的引導，各地傳道。他們給他年俸五十五鎊，以後人數增加薪金亦隨時加增。四月間，他赴西慕斯講道，有三位信主的姊妹在他面前談論“信徒的浸”，當然她們徵求他的意見。他回答說，他是受嬰孩洗的，並不覺得需要重新受浸。她們就問他，對這件事曾否好好查考神的話語。他坦白承認沒有。其中有一位姊妹忠實的請求他說：“那麼我請求你，從今以後不要再講論這件事，直到你查考清楚。”穆勒這樣的人不會生氣這個請求，也不能拒絕這種挑戰。他太過誠實和敏感，焉能輕易放鬆這件事？況且他當時所傳的，特別著重回到聖經的見證裡去；他堅持所有的講臺和基督徒的行為必須經過惟一的考證，就是神的話。

他決意查考這個題目，直到他找到且滿意，而且合乎聖經的答案。他考查的方法十分簡單，卻又非常徹底並認真。他先求神藉著聖靈開啟他的心眼，光照他的心思，使他能夠接受話語的見證；隨後他開

始有系統的從頭至末仔細研究新約。他儘量放下一切的成見和意見，祈求神釋放他脫離所有人的遺傳，普通的習俗，和教會的裁可，尤其脫離那更詭詐的攔阻，就是個人的驕傲。他寧願悔改，不願貫徹。他採取這句格言：“不要堅持，只要真實。”查考的結果，有兩段聖經特別顯著，即使徒行傳八章三十六至三十八節，和羅馬書六章三至五節。他找到一個結論，相信只有信徒才可受洗，只有浸才是合式。

信念要求行動，在他裡面沒有妥協這件事，因此他很快的受了浸。他見證說，沒有一個真的主內朋友，因他受浸而反對他，反而幾乎所有的朋友後來都受了浸。

同年的夏季，因著更深查考神的話語，他覺得縱然沒有直接的命令，聖經上使徒的榜樣，乃是每逢主日擘餅紀念主（使徒行傳二十章七節等）。同時神的靈應當獲得機會，自由的在信徒中間作工，按著他所賜的各種恩賜，互相供應。這明顯是羅馬書十二章，哥林多前書十二章，和以弗所書四章的教訓。這些結論又催促他去實行。

一八三二年穆勒和他的朋友克萊克同受引領赴不列斯鐸作工。八月十三日是個可紀念的日子，因為在那晚穆勒，克萊克，另一位弟兄，和四位姊妹，一共七位，聚集在伯賽大會所內，遵守使徒的教訓，彼此交接。縱無任何規條，卻願意絕對遵照主在他的話語裡所賜的亮光而行。“自始大家明白，靠著主的幫助，我們要用神的話試驗一切的事，而且只實行遵守那經過聖經所證明的事。當我們在一八三二年八月十三日這樣決定的時候，我們十分軟弱，而我們的心卻是正直的。”以下是他的日記，記載他們信心生活的經過。

六.憑信心事奉

一八三〇年穆勒在英國西慕斯開始傳道之後，因著要順服神的話，他不能同意接受固定薪金。因這種制度會束縛基督的僕人，軟化他的信息，來博取人的歡心。違背雅各書四章十三至十七節及哥林多後書八章十一、十二節的原則，不要將未知的將來定為服事神的原則。同樣連帶職的信徒也不能決定明天的工作一定可以維持，還是要仰望神的保守。除非有神預先指示，信心的原則是我們在生活或服事上，一天天的仰望神的引導。所以入秋以後，他就不再受固定薪金，由信徒自由奉獻，不求人的幫助。但是他也看出，若接受信徒由聖靈感動直接奉獻的支持，有大筆奉獻的人可能感到自滿，而少筆奉獻的感到自卑，而且這與主在馬太福音六章四節所說：“要叫你們施捨的事行在暗中，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所以，他採用一個方法，在會堂門口放一個箱子，上面寫著，凡有感動要支持他的服事的，可按自己能力把奉獻放在箱中。他覺得要專一學習“不向任何人求助”，連為主外出服事的旅費在內，也不用任何間接的方式事先暗示別人。這一切經過深思熟慮的方法，為要使他不要依靠血肉的膀臂，而是經常地，單單仰望主。這些步驟使他能進入一生的工作目標及見證。這種決定性的決定，使這位屬靈人能進入“父家”的事物中，使他成為世界性的見證人，見證神是聽禱告的神，並且單單

地依靠神是絕對安全的。

七.婚後的信心生活

一八三〇年十月七日穆勒和葛馬利結婚。他們結合在同一的信心原則上，四十年之久，同心事奉主。他們遵從路加福音十二章三十三節主的話，變賣他們僅有的一些，周濟窮人，積蓄財寶在天上。他們為著基督自願貧窮，從不後悔所行，反而畢生奉行不懈。他們有夠多日常的機會來相信神的供應，證明神的信實，經歷神是一位聽禱告的主。（詩六十五 2）神能保守信靠他的人，不至失腳，不至跌倒。在他六十年倚靠主的生活中，他的信心從不畏縮。他能清楚指出，有五萬件事明顯的得著禱告的答應，其他還有無數的例子，雖然不能逐條指明，無疑都是神看顧的憑據。

很少人能夠走上讓神來照顧他兒女生活中最小之事的道路，是因為很少人能完全放下他們對生活的一切掛慮。他膽敢信靠主，是因他信主是那位連我們頭上每一根頭髮都數過，且不許任何一隻人們所輕看的麻雀任意掉在地上的神。他向他的兒女保證說：“所以，你們不要懼怕，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太十 29-31）所以，穆勒得蒙神的應許得以經歷“神是聽禱告的神”。並且在往後的年日神使信靠他的穆勒不只不跌倒，也能免去絆腳的緣由。

但是信心的路上並非一帆風順，因為神要藉著環境的困難，訓練他們的信心，使他們能夠承擔更大的任務為神做更大的見證。在他太太六個疾病的困境中，神使他們更堅定的認識，神是一位元預知人們急需，也供應人們急需要的神，他在我們特別的需要上，和每日飲食的需要都一樣值得我們信靠的。

另外穆勒一生所貫徹的原則是絕不因個人或神的工作而“欠債”。這是根據羅馬書第十三章第八節所說的：“凡事都不可虧欠人”（擴大聖經注：不在任何事上，欠任何人），他與他太太決定寧可挨餓，不願欠錢買東西。如此他們就學會他們可花多少錢買東西，該把那些東西給別人，或為別的需要花錢。穆勒屬靈生活的另一個律例是，凡他手中任何錢，若已指定了特定的用途，就不能用在個人，或其他事上，連暫時挪用也不可。雖然，他的日常需用常常用盡，但他決不動用其他已經指定用途的款項，來支付日常的支出。在成千上百次的困境中，有些特定的款項，似乎是唯一，且方便的方法使他脫離困境，但他拒絕改變原則，寧願讓自己陷在新的困境中。信靠神，就是相信他所安排的環境不會逼我們去使用不該用的款項。信徒最嚴重及致命的錯誤是在此種困境中缺乏良心感覺及信心，挪用一個款項來應付另一方面的透支，希望以後再補回這個支出。有一個著名學院的校長，他是某一個機構的負責人，因為破產，而道德失敗，這是起因他把別人的慈善捐款用在別的目的上，直到眾人對他的信任完全喪失。

信心的生活，也必須是良心的生活。向神信靠及信託，向人真實及忠信，這兩者並肩而行，在我們人生旅程中是完全和諧的。

下例記載一些他們初步信心生活的見證：

(一) 當他放棄教會固定薪水，在教會門口放一個箱子，單單仰望神感動信徒奉獻來支援他的需要。他要求教會管錢的弟兄，每週按時開箱，把所收的奉獻交給他。但是有時管錢的弟兄因為奉獻很少不好意思交給穆勒，有時疏忽忘了開箱，而耽誤了穆勒的供應。在這些情況下穆勒學習完全仰望神，甚至也不敢提醒弟兄去開箱子。但是每次在最緊要的關口，神常使穆勒的困境得到解決。也因此訓練了他堅定信靠神的信心。

(二) 穆勒在學習財物信心的功課上，持守了得到神供應的律，就是主在路加福音六章三十八節所說的：“你們要給人，就必有給你們的。”有一次穆勒夫婦家中麵粉用盡了，但一直沒有主的供應。所以，穆勒就對他太太說：“可能我們有一些地方攔阻了神的供應”。於是他們就在家中尋找查看，看看有什麼東西是多餘而沒有給出去的，一直找到地窖，發現有一塊奶油。於是，他們把奶油切一半送給教會中一位窮寡婦。這位寡婦身體不好，醫生對她說她需要吃奶油才能康復，但她沒有錢去買，於是她向神禱告，求神供應奶油。不久穆勒便把奶油送到她家，答應了她的禱告。當穆勒回到家時，有一位不知名的人已把一袋麵粉擺在門口。由此穆勒夫婦得到一個教訓，只要我們遵行神供應的律，我們的供應必不致斷絕。

(三) 穆勒信心的增長是與愛心聯在一起。使徒約翰對信徒指出，禱告蒙神應允的條件是，在神面前有無虧的良心。而無虧的良心是根據我們是否履行愛弟兄的命令。他說：“凡有世上財物的，看見弟兄窮乏，卻塞住憐恤的心，愛神的心怎能存在他裡面呢？小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約壹三 17、18）

有一次，一位衣著樸素，面帶愁容的婦人前來參觀穆勒孤兒院。穆勒看見她便親切地與她交談，談話間穆勒開始關心這位前來參觀姊妹的景況，於是穆勒向她說：“姊妹你不要憂愁，如果你經濟上有困難，你可以放心，我願意把我所有的一半分給你。”但這位姊妹回答說：“穆勒弟兄你誤會了，我不是有經濟上的困難。是因我丈夫最近過逝，我想把一筆遺產捐給孤兒院。”

穆勒不但關心信徒個人的需要。他常常捐助其他信心事奉的團體。在宣教大會中推薦別的團體給眾人知道，而很少提到自己的工作情況。在二次大戰期間，英國經濟情況不好，有很多宣教團體受影響，戴德生的內地會也是如此。但是穆勒一直是“中國內地會”最有力的支持者，無論是在屬靈或財物上。

(四) 穆勒信心服事上另一個原則是誠實地接受及運用所有的捐贈。對一些不合原則的捐贈，概予拒絕。下面是他的一個例子：

一八五六年，穆勒收到一張一百鎊的支票，捐贈者希望穆勒用它開始積蓄為自己養老之用，但他看出這是一種試探，叫他放棄二十六年來在孤兒事工及自己的事上，一直所持守的原則，所以穆勒寫信給這位捐贈者，把自己的原則告訴他，等候他回信再處理這筆奉獻。

穆勒寫著說：“謝謝你的來信，一百鎊支票已經收妥了。我們家人一直沒有財產。二十六年我未以傳道人身份收過任何薪金，也沒有從孤兒院或聖經知識協會支領過一分薪金，我們需要什麼，就跪下來求神賜給我，他就感動人的心來幫助我。因此，二十六年來，我們所需的，都豐盛得著，我們一無所缺。對我們來說這是蒙福的生活方式，絕不厭倦，並且一天比一天覺得因此得福。

我從未為自己或家人作過打算。只是我見人有需要時，比方見到一位年老寡婦，一個病人，一個無靠無依的嬰兒，我一定不惜大量使用主賜我的金錢。深信若我自己或家人，任何時候有所急需，主一定會豐盛地把我給窮人的，視為借給他自已，而還給我。在這種情形下，我不能接受你善意的捐贈。凡是有心幫助我們家庭開支的，若是不經我請求而給的，我是感恩領受。或是為孤兒院的需要我也感謝的領受。但你的意思似乎專為的我將來打算，我覺得會使一向豐盛賜與每天所需之糧的天父不悅。

“假若我有誤解了你的信，請告訴我。我暫時保管你的支票直到你回信的時候。暫且不管你信的意義，我總是深深感謝你的關懷，我會為你每天禱告。求神在屬靈及屬世事上，都厚厚賞賜你。”

兩天以後，穆勒就收到回信，那位捐款的人請穆勒把那一百鎊用在孤兒身上，穆勒就欣然接受他的捐款。隔天，他又送來一百一十鎊。四天以後，再送來一百鎊。

八.信心生活學習

一八三〇年十一月：“我和我太太蒙主恩典，照著主在路加福音十二章三十三節字面的教訓：“你們要變賣所有的，周濟窮人。”我們從未為此後悔過，當他教導我們單單依靠他之後，神即豐富的祝福我們。每當我們只剩下幾先令時，我們便告訴他我們的需要，並仰望他的供應。他從未叫我們失望。”

十一月十八日。我們錢只剩下八個先令左右。早上我和妻子祈禱的時候，主使我記起我的經濟狀況，於是我求他給我錢。大約四小時後，我們與一位姊妹同在一起；她問我：“你需要錢嗎？”我說：“親愛的姊妹啊，當我放棄我的薪俸時，我告訴弟兄以後只讓主知道我的需要。”她回答說：“但他差使我給你點錢哩。大約兩星期前，我問他要我為他作什麼，他就要我給你點錢；上星期六，這種感覺又很強烈的在我心中感動，到現在還在我心中，昨晚我感受得那麼激烈，以至我無法不跟另一位兄弟談起了這件事。”

我看見主的信實，我的心充滿了喜樂，但我以為還是不把境況告訴她好，否則她會依我們所需而給予

我們，我又確信，若是出於主的旨意，她是一定要施與的。我旋即轉了話題，但當我辭出的時候，她給我四十二個先令。我太太和我為主的恩慈充滿了快樂。他在起頭的時候不給我們太多試煉，而鼓勵我們，讓我們知道他是願意幫助我們的，直至他要再加鍛鍊我們的時候。

第二個禮拜三，我去以馬杵斯。我們的錢再次減少到九先令。我求主禮拜四給我們一些錢。禮拜五早上八點，我正在禱告時，主帶領我再為金錢禱告，在我尚未起來之前，我有充足的確據感覺在一些日子後必定得到。一個小時以後，我正要離開一個弟兄的家時，他給我一些錢。他說：“為了你來拜訪我們，我們奉獻一些為你的需用。”我原沒有期待收任何費用，但我看見主為父的手的安排。

約十點鐘當我回到家後，我問太太是否收到信，她告訴我，在一天前她收到一位弟兄寄來的三個金英鎊。如此看見，甚至在禱告前，所求的已蒙垂聽。第二天有一位弟兄送來三英鎊，那是我們以前薪資的一部份。我早已忘了這筆款。在三十小時之內神聽了我的禱告，我收到七英鎊十先令。

在一八三〇全年，主豐豐富富地供應了我一切的急需，雖然我不能倚靠任何一個人的任何一先令。即使在屬世最小的事情上，我不敢違背良心的指示。在屬靈的事上，主多多地教導我，並使用我成為他作工的器皿。

一八三一年一月六，七，八日，我三番兩次的問過主給我點錢，但他並沒有給我。雖然，到那時為止，主供給了我的一切，並且如我剛才講過的，多次聽了我的祈禱；但我竟然在八日晚上離開我的房間幾分鐘的時候，受到試探，要懷疑他。我真罪重了：大約有五分鐘，我感到這樣信賴神是沒有用處的。我又開始對自己說，也許我這樣方式生活做得太甚了。但是，感謝主，這試煉幾分鐘就過去了。主給我能力重新信任他，撒但被擊退了；原來當我回到房間（這時離出去的時候不過十分鐘），主已經給了我援助；一位住在挨克塞忒的姊妹，來到坦莫斯，送了兩鎊二個先令的錢給我們。主已得勝，我們的信心也得了堅固。

一月十日。正當我們又只剩了幾個先令之際，有人給我們五鎊，是從那放在教堂門口的箱子中拿出來的。我曾一言為定的，對掌管這些屬世的事的弟兄要求過，最好每星期給我錢；但是每次弟兄不是忘記逐星期把錢從箱子拿出來，便是因數目太小，不好意思給我，結果是三，四，五個星期才開箱子一次。但我既然開始就對他們說過我不是倚賴人，也不是倚賴那箱子，而是倚賴活的神，我以為不應再提示他們每星期給我錢，否則我會妨礙了單信賴唯一真神的見證。為了這樣：

一月十四日，我們再度剩下很少的錢，我求主供應我們的需用。就在我從膝蓋上爬起來之後，一位弟兄從箱子裡拿一英鎊給我。

一月二十八日，當我們又只剩下很少的錢，雖然我看見了弟兄在二十四日開啟那箱子，雖然我們的燃

煤已快用盡，我也沒有要求他們把錢給我；但我求主感動他們的心把錢帶來，不久之後，錢果然來了，竟有一鎊八先令六便士之多。足夠供我們應時之需用。

主教導我，在我的需要上，無論是直接或間接的方式，都禁止不說。偶而我也對極窮困的弟兄作見證，鼓勵他們信靠主，因我也是處在相同的情況中。

三月我受試探再對主的信實懷疑，雖然我過去未曾為金錢懷疑過，也曾完全地信靠他，也有得勝的喜樂。一小時之後，主再給了我他信實的印證。一位姊妹給我們五個金英鎊，在字條上寫著：“我餓了，你們給我吃，渴了你們給我喝。”（太二十五 35）

四月十六日早晨，我們的錢再度少到只剩三先令。我對自己說：“我必須到主前，迫切祈求應時的供應。”但在我禱告之前，有二英鎊從依利特送來，見證我們未求告前他已垂聽。

有些人會說，這種信心生活會使我們遠離主，不再關心屬靈的事。他們說，這會使他們心中被“要吃什么，穿什麼”所累住。但從我個人經歷，我現在信靠神的生活方式，反而是使我更少為地上生活的需要掛慮。在地上生活的需要上信靠主，可以使我免去一些憂慮，譬如：“我的薪水快用完，我能支撐到下個月呢？”這種自由使我能說：“我的主是無限豐富的，他知道我的景況，他能供應我一切的需用。”單單地信靠神過生活，能保守我有完全的安息，反而不會造成憂慮。

這種生活方式，使得我在靈性逐漸冷淡時，得以接受神在我心中恩典的工作。及在我退後時，把我帶回。使我不能在罪中生活，同時藉著與神交通，從天上支取每個人在地上的需用。時常，一次應時的供應，復蘇了我的心並使我充滿了極大的喜樂。

六月十二日。主日。上星期四我跟克萊克弟兄到托基去講道。我只餘三個先令，留了六個先令在家中給太太。主使一個弟兄很好客地供給我們住宿。我幾次求主給我錢；但當我返到家中時，我的太太只剩了三個先令，而未有過收入。我們繼續仰望主。昨天過去了，仍沒有收到錢。只餘幾個便士。今早我們仍然繼續仰望主，等他的幫助。早餐的時候只有一少許的牛油，足夠一位弟兄和一個跟我們一起住的親戚用；我們並沒有把我們的經濟狀況告訴他們，免使他們難過。早上的聚會過後，很意外的，管帳的弟兄把箱子打開了，就在這時把錢交給我，更對我說，他和他的太太昨晚想到我們需要錢，以至不能入寐。最特別的是，我幾次求主給錢我而得不著的時候，便接著祈求主使管帳的弟兄知道我們需要錢而把箱子開給我們。結果裡面的錢有一鎊八先令和十個半便士。我們為著得這幫助而大大喜樂，衷心的讚美主。

一個十月的早晨，收到隱名的人送來的一隻羊腿和一條麵包。我後來明白原來撒但傳播謠言說我們捱餓，因而一個信徒把這些東西送來。我想順便提提：為了我們的生活方式的關係，外面傳著各種謠言。

有時傳說我們吃得不夠，因此不夠滋養，染上某種病症。真相卻是如此：我們許多時候確是很窮困，窮困的不名一文，窮困得除了桌子上擺著麵包外，再沒有錢買多一點——但是我們從未有一餐沒有主賜的有滋養的食物。關於這點，我是不能不說的，而且我很高興這樣說。假如我今天能夠再選擇我的生活方式，我也不會願意選擇別的。有時這些毫無根據的謠言，我也絕不懷疑是主用來使他的兒女關心到我們屬世之需的。

十一月十九日。我的太太和我從來不欠債，因為我們相信，按照羅馬書十三章八節所說：“凡事都不可虧欠人（不欠任何人，任何東西）（英譯），惟有彼此相愛。”欠債是不合聖經的。我們不夠錢交這星期的租，但主今天又滿有慈愛的賜給我們十四先令六便士。我這裡順便提提，我們是從不欠債的，我們要買什麼就用現款買，裁縫，鞋匠，賣青菜的，賣肉食的，賣麵包的，都沒有我們的欠單，蒙主幫助，我們寧願捱餓也不欠債。因此我們常時知道自己存有多少，可以支出多少。我要懇切要求讀者中的信徒很認真的思想這件事；我知道許多神的兒女，由於不依照羅馬書十三章八節而行，便受許多試煉。

十一月二十七日，主日。我們的錢又用到剩下二個先令。我們的面不夠一天之用。我好幾次把需要帶到主面前。我為午餐祝謝，求他賜我日用的飲食，意思是說必賜我們晚餐的麵包。當我正在禱告時，一位窮苦的姊妹進來，分給我們一些她的晚餐及五個先令。然後她又給了一大條麵包。如此，主不但給我們麵包，也給了我們錢。

一八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看過主這一年內給我們的恩典後，知道我們剩下大約有十個先令，過了一會，若神的旨意把這餘下的錢奉獻了，就一文錢也沒有了。如此我們經過了一年主的恩賜，從未需要我們向任何人要錢，而總結數是一百三十一鎊十八先令八便士。我們又收過好些糧食，幾件衣服，所值最低二十鎊。我之不避瑣屑要提出這些事，是要表示我們按主的旨意行事是不會有所損失的。按照人的說法，我若按期支薪金，我的收入真不會這麼多；很明顯的是，我事奉的主不是硬心腸的——我很高興指示出這點。我寫這些主要目的不外是稱頌他的名，好使我等主內聖徒讀了，便受到鼓勵而更加信賴他。

一八三二年一月七日。這一兩天我們又沒有錢交這星期的房租，我們接二連三的求主供應我們屬世的需要；直到晚上十一時，一位弟兄給我們十九先令六便士，證明了主是不受時間所限。

一月十四日。今早我們佐茶的只有麵包幹；自從我們完全倚靠耶穌供給我們的屬世需要，這才是第二次這麼窘，家中還有多過四十鎊的現款，是要用來清兩張帳單的，而這兩張帳單卻要等幾個星期才要清；可是我們沒有視這款子為己有，寧願仗神幫助而挨餓，也不動其一文。我感謝主，賜我恩典能力，在這些事上能較以前忠實；因為以前在這情形下，我會早就把錢用了，然後騙自己說，等到錢真正到期時，我是能夠補出來的。我們仰望天父，他沒有使我們失望。我們只餘下三個便士和一小塊麵包，

現在卻又收了兩個先令，然後又五個先令，關於這錢是怎樣來的，大可不必在這裡贅敘了，否則會太礙篇幅。

大約這個時候我幾次為有病的信徒祈禱，到他們痊癒為止。我無條件地要求主賜肉體的健康（我自己卻不能這樣做了），而差不多每次的要求主都允准。但也有些情形，祈禱得不著答應。一八二九年十一月我在倫敦時也是一樣，我的祈禱得著應允，纏了我很久一種病立即離開了我，以後也再沒有復發。我現在可以對這些事實作以下的解釋，我相信主喜歡在這等情形下給我一點信心的“恩賜”而不是“恩典”使我可以無條件的要求而得著答應。在我看來信心的“恩賜”和“恩典”是有分別的。所謂“信心的恩賜”，你可以藉它做一件事，或者相信一件事會發生，而同時不做那件事和不相信那件事會發生並不是罪；所謂“信心的恩典”，你可以藉它做一件事，或相信一件事會發生，因為有神的話可以做根據，所以不做這件事和信這件事會發生就是罪了。比方，要相信一個病人會痊癒，而這病在人眼中是不能痊癒的，那就需要“信心的恩賜”，因為這要求本來沒有應許為理由的；要相信我若尋求神的國和神的義，就會得著其他的需要，就只要“信心的恩典”，因為這件事本已經有了應許（在馬太福音六章三十三節）。

幾個月以後，我覺得坦莫斯的工作快要結束，而且感覺逐漸加強。雖然我在坦莫斯工作很好，但我覺得可能要到別處用我的恩賜使更多的信徒得到屬靈的餵養。

四月十三日我接到布里斯托，克萊克弟兄來信，邀請我到布里斯托幫助他。主教導我，布市可能比較合適我恩賜的地方。我並沒有與屬血氣的人商量。我寫信給克萊克，如果我清楚主的旨意，我就去布市。

四月二十二日。今早我在布里斯托的基甸堂講道。雖然這次講道引起了一些謠言，但主總用它使好些人蒙福；甚至那些謠言也利用來領不少人聽見主的道。下午在彼泰堂講道。（這次講道使很多很多人蒙恩，很多人聽了以後就來聽克萊克弟兄和我講道。其中有一個青年，他本是一個聲名狼籍的酒徒，他正要酒館去，卻遇了朋友，把他帶了來聽我們講道。就從這時起，他完全改變了，再沒有逛酒館；在主裡大得喜樂，而且據他的妻子說，有時讀聖經以至廢寢忘餐。五個月後他就死了。）今晚我聽克萊克弟兄講道，大大得益。我現在絕對相信布里斯托就是主要我工作的地方。

從坦莫斯到布里斯托

徵求過坦莫斯的弟兄的意見後，克萊克和穆勒就決定了到布里斯托去。

四月三十日。跟一班親愛的神的兒女分手是一樁極感動人的事。好幾十位弟兄苦苦要我們早點回去，其中也有眼中含著淚的。看來，神給我們工作的祝福實在大。到了布里斯托我們兩人都清楚是主的旨

意要我們來到這裡，雖然我們還不知他要我們在什麼情形下來。一位弟兄願意替我們租了畢士大堂，並且擔承了租金；因此，我們有了兩間大的禮拜堂。今天我又見了兩次例子證明了我們的傳道受到祝福。

五月十五日。聚集在基甸堂的眾弟兄接受了我們的提議，准許我們依我們所領受的方式來這裡，暫時只當我們在他們中間事奉主，而不指定我們在教會中的職位，好使我們能夠隨主的旨意來傳道，不需要依從他們中間的規則；他們又同意了取消教堂中座席的租金，讓我們在物質需要上，繼續遵行在得封郡的辦法。雖然關於畢士大堂還沒有什麼決定，我們打算，若蒙神准許，在一個星期內離去。

六月二十五日。今天我們終於租了畢士大堂，租期十二個月，一位弟兄立即付了租金，並有了默契——假如主祝福我們這裡的工作，使信徒聚集起來，他是希望信徒幫他減輕一點負擔的；否則他就一人承擔。要租得這教堂，這是唯一方法了；因為我們就是預料這間禮拜堂會有極大用處，我們也不覺得因它而欠人債是合乎神意思的。我們也曾用過辦法找一處較相宜的聚會地方，但總找不到夠大場所來容納我們的聽者的。

八月二十四日。一位主內姊妹，居住在離我們不夠五十碼的地方的，染了霍亂，下午她就死了；她的丈夫，也是一位信徒，亦染了病，可能接近死亡。這疾疫的蹂躪一天比一天厲害。我們有理由相信這城中每天死的人數很大，不知接著又輪到誰呢？只有神知道。我以前從未這樣真切的感到死亡迫近。除非主今夜保守我們，否則明朝我們就會不在人世。現在正是晚上十時，喪鐘響著。它已經響夠了整個黃昏。差不多整天響著。主啊，我將自己交在 主 手中！看 主 這可憐無用的孩子！假如我今夜染上了霍亂，我唯一的希望，唯一的倚靠就是耶穌基督的寶血——為贖我的眾罪而流的寶血。我已經在他的血中洗淨了，他的義遮蓋了我。到現在為止，我和克萊克弟兄以及同工的聖徒們，沒有一個罹這疾疫。（以後因這疫而睡去的也只有一个。）值得注意的是：雖然克萊克弟兄和我從早到晚不知探訪過多少患霍亂病的，但主總極恩慈地保守我們和我們的家人，免了這災。

九月十七日。主在他的別的恩典上，今早更賜我們一個女兒——呂底亞。

一八三三年五月二十八日。今早坐在房中的時候，記起幾個弟兄姊妹的困難，於是我對自己說：“巴不得主喜歡給我幫助他們的能力！”過了一個鐘頭，我果然收到一位弟兄的六十鎊錢，這位弟兄是我從沒有見過的，他當時到現在都住在離我數千哩外。這事顯示了主用任何方法都可以供足他的子民，而且更不受地方限制。我的心真該對主有滿溢的感謝。

五月二十九日。回顧自到布里斯托至今的十二個月，看看我們勞碌的成果。一、主願意使用我們作工，在畢士大成了一個教會，慢慢增至六十人；基甸堂也加了四十九人；因此，加給我們的總人數是一百零九人。二、依我們聽到的和估計，有六十五位新人經我們而歸於主。三、許多靈程上退步的都改正

了，有許多神的兒女在真道上受了培養和鼓勵。這是印證主不容許我們之來布里斯托受到誤會。

一八三四年，二月二十日。穆勒領受被指引要創立國內及海外“聖經知識協會”的組織，其目的是：

一、收納及分發金錢來幫助有教導信徒聖經的學校和主日學；二、將聖經分部廉價售賣；三、送贈款項給在外國傳道的。

這協會不向任何人索取會費，以後有幾年，這些基金供給了英國，西班牙和義大利的村落地方學校的整個費用。對外國傳道的人發送禮物，以及售賣宗教書籍，這兩件工作繼續至今天——一九五九年還沒有停頓。

十二月二十一日，自從克萊克弟兄和我在布里斯托工作至今，我們的團契多了二百二十七個弟兄姊妹。其中一百二十五人屬於畢士大堂，一百三十二人屬於基甸堂。

主今年賜我的人息是二百八十八鎊零八又四分之一便士。

穆勒太太有一位兄弟——格羅夫·安托尼，他在一八二九年在挨克塞忒放棄了極好收入的牙醫事業，到巴格達傳道去，也沒有任何組織的支援，也沒有得到薪水的保證。他和家人吃盡難以相信的苦頭，身經戰爭，洪水，瘟疫。後來他去了印度，自由傳道。他的傳記像穆勒一樣是一個不平常的故事，充滿了基督精神的服務和事奉。一八三五年，格羅夫到了布里斯托，然後與穆勒一起轉到德國，盼望找到屬靈的同伴與他一起返印度。誠然穆勒自己也就有意思陪他到印度。穆勒回德國的另一動機是要對他的父親和兄弟證明他所傳的道是滿有喜樂和福氣的。

四月六日，此行雖然使我父親從我口中多聞真道，但沒有直接對他談說他靈魂的境況。神確實一直與我同在，我相信他是這樣指引的。至於對未歸主的弟兄的態度卻大大不同了；到底我們之間的關係是不同。下午，我不只指出了他的危險，更言及他的罪——以前給他的信已談過這些了，而且打算將來若主允許，則繼續跟他談論這些事情。晚上，對父親和兄弟分享在英國時神對我的看顧，特別告訴他們神聽了我的祈禱，就滿有恩慈地供給我屬世的需要。他們聽了，也似乎覺得這種生活是有福的。

四月七日，早上用點時間陪父親散步，看看他的花園田地，我這樣做是要討他老人家歡心的：我覺得，只要不違良心，我應該在一切事上對他表示關心孝順。假使合神的旨意，我打算明天就離開這裡，返回英國了。主滿有慈悲，聽了我的禱告，使我在父親前的行為，和對他說的話，都感動他，以至他對我說：“願神幫助我學你的榜樣，並且照你對我講過的而行事為人。”

九.孤兒工作的起因

一八三二年二月間，他開始閱讀法蘭克的傳記，法氏在一六九六年開始在德國哈勒創辦當時世界最大的貧兒院。他相信神，神就一直豐富地供應他。於是穆勒也有負擔從事這種工作。因為當時這些貧苦兒童，沒有機會受教育，每星期要在工廠，煤礦場工作六天，每天從早上六時工作到晚上八時。有時一些孤兒從工廠中逃走，露宿街頭靠乞討，偷竊維生。

一八三三年六月十二日，穆勒心裡內燃的火開始冒煙，他想何不每晨八時左右招集街上可憐的孩子，給他們一些麵包充饑，而後教他們念，或給他們聽一小時半的聖經呢？將來這個計畫也可實行在成人和老弱身上。他馬上開始餵養三四十個小孩，他相信當數目加增之時，主的供應也必增加。他向克萊克吐露他的心情，得到指示租下一所可容一百五十人的房屋，每年租金只十先令。同時也有一位年老的弟兄樂意擔任教職。可惜這個計畫未能完全實行，因為吃麵包的人愈來愈多，噪雜的情形引起鄰舍的不滿，只得暫時放棄，可是這種意念和目的始終不忘。

一八三五年十一月二十日，他在一位姊妹家裡喝茶，又看見了那本法蘭克的傳記。他想作這工作已經很久了，他無意仿效，只覺得有同樣的引導而已。這種印象長成信念，變成決心，化成行動。他覺得應當往前進一步，因為他已經得到印證，神樂意供給一切需要。他時常省察自己的心，惟恐有什麼隱藏不正當的動機在內。他向克萊克傾吐他的心情，仰望神藉著他的弟兄來糾正一切，然而克萊克非常鼓勵他。經過更多的禱告，三日後他得到詩篇八十一篇十節的話：「你要大大張口，我就給你充滿」，大受感動。他在十二月二日發出通知，準備下周召集弟兄們，將這件開辦孤兒院的事擺在他們面前，一同尋求神的旨意。

一八三五年正月十六日，穆勒發表一篇說明，其中這樣說：“時常有實例帶到我跟前，證明神的兒女在今日有一種特別的需要，就是他們的信心需要得到堅固。我的靈渴慕能作這個器皿，不只從神的話裡證明神願意並且實在能夠幫助一切倚靠他的人，更能用事實來證明，神在今日還是不改變的。我很曉得，神的話應當足夠使我們來倚靠他。因著恩典，的確夠我相信。但我還是覺得，我應當給我的弟兄一臂之助，若有明顯的憑據，證明主那永不改變的信實，當能大大穩定他們倚靠神的手。因為我不能忘懷藉著依靠神我的心靈所得著的大祝福。當我看到主如何帶領他的僕人法蘭克，他單倚靠永活的神，建立了極大的孤兒院，我也曾親眼好幾次見過這些偉大的建築物，所以我感覺自己必須在親身蒙恩的點上，來作神教會的僕役；我所蒙的恩，就是能夠照著神的話來相信並完全倚靠他。許多我所熟識的信徒，因著不能倚靠主，而心思煩擾，良心不安。這些事實引起我心靈的負擔，神就藉此在我心裡喚起一個願望，要在教會和世界面前，擺上一個確據，就是主始終沒有改變。我認為最好的路，莫過於設立一個孤兒院。假如我這個赤貧的人，單憑禱告和相信，不向任何人開口，得到供應來建設並維持一個孤兒院，這件事就能在主的祝福之下，堅固神兒女的信心，同時也能把屬靈的真實薦於未信之人的良心。這是設立孤兒院的基本原因。我衷心願意被神使用，來看顧失喪父母的可憐孩子，在神的幫助之下，供給他們今生的需要；我尤其渴望被神所用，培植這些可愛的孤兒，使他們能夠敬畏主；

但是工作的首先和主要目的，還是盼望神能因此得到高舉。這些在我看顧下的孤兒，他們一切的供應，都是從禱告和相信得來的，無論是我或是我的同工，從不向人開口，由此可見，神依然信實可靠，仍舊垂聽禱告。所以三個設立孤兒院的原因，可以說是（一）神能因此得到榮耀。神既然樂意供給我一需要，可見倚靠他的必不落空，這樣神兒女的信心就能得到堅固。（二）這些無父無母的孩子得到屬靈的幫助。（三）他們可以得到屬世的益處。

十二月五日，到今天為止，我沒有為孤兒院所需的金錢人力而祈禱。我現在把詩篇八十一篇十節的這段經文引用在孤兒院的事上；我跪下來，求主賜我房屋和一千鎊銀，以及適當的人手來照顧孩子。

十.孤兒院工作的開始

十二月九日。今天下午收到了第一件家俱——一隻大木櫃。由下午到傍晚，我為這孤兒院的事而感到喪志，但在聚會時，我一開始發言，就從神得到特別的力量，大大感到平安和喜樂，又有確據感到這事是屬神的。聚會後，收到十個先令。我們故意不收獻金，而且除了我以外也沒有別人發過言；我要清楚知道神的心意，而不想故意激動人的情緒。聚會後，一位姊妹自願獻身做這件事。我回家的時候，心裡充滿了主的喜樂，而且，雖然只收到十個先令，也確信這事必會完成。

我不寄望於布里斯托，我甚至不寄望於英國，我只寄望於活的神——我們相信能夠單倚靠仰望他來供給他所交與我們看顧的小孩子之日需。

至於負擔工作的人，我覺得是和籌款一樣重要的。我們直接向主祈求的也不止於金錢，更包括此種工作人員；凡是當舍監，褓姆，與助手的，都需要是忠誠的信徒，也要有適當的資格來擔任要做的工作。

十二月十日。今早收到一位弟兄和一位姊妹的來信：“假如你認為我們適合的話，我們願意獻身在這將要成立的孤兒院服務；我們願意將主賜給我們的家俱等物交給這孤兒院使用；我們立願不領薪金，相信假如主若要使用我們，他會使我們得飽足……”晚上，一位弟兄從幾個人處帶來三隻大碟，二十八隻小碟，三個盤，一個壺，四個大杯，三個盛鹽的架子，一個磨具，四把餐刀，五把叉。

十二月十八日。下午，一位姊妹托一位弟兄交來一張床蓋被，一個熨斗架，八份杯碟，一個盛糖的盤，一個奶壺，一個茶杯，十六個針箍，五份刀叉，六隻甜品匙，十二隻茶匙，四隻梳，二塊小磨具；另一位弟兄托他交來一隻熨斗和一份杯碟。

奉獻財物的人中間，有一個貧窮的女裁縫，帶來一百金鎊。她每週所得，平均只三先令六便士，而且她的身體十分衰弱。祖母遺給她將近五百鎊，然而父親是個酒徒，死後欠債甚多。她的兄弟姐妹答應債主，每鎊付還五先令，可是她的良心感覺不安，就私下賠償其他的十五先令。當她未得救的弟兄和

兩個姊妹每人送母親五十鎊時，她又覺得自己既是神的孩子，就該加倍敬奉。所以到了那時，她所承繼的遺產已經很少了。但是從這極有限的數目內，她提出一百鎊，奉獻為孤兒院用！穆勒的原則，乃是不管需要如何緊迫，饋贈數目如何巨大，總不急忙接受。因此他先與這婦人長談，希望她不要操之過急，以致不計算代價，或另有別種動機。經過詳細談話之後，沒發現有什麼不純潔的動機在內。婦人的決定，顯然已經經過熟思和考慮。

我跟這位姊妹交通沒有多久，就發現她是一位冷靜，沉默，細心的跟從主耶穌的人，願意不顧世俗見解而依照主的話做事：“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太六 19）。“你們要變賣所有的，周濟人。”（路十二 33）。當我勸她細心考慮，要看她計算了代價沒有，她卻對我說：“主耶穌肯連最後的一滴血也為我流出，我給他這一百鎊難道不是本份嗎？”她又說：“我真是寧願將最後一分錢也交出來，也不願見這孤兒院成立不來。”我見她既然依神的話衡量過這件事，也看清楚她付錢的代價，我就不能不接納她的錢，同時讚美主在這事工的開始就這樣大大使用一個貧病的姊妹來幫忙這事工是完全倚賴活的神而進行的。

原來這個婦人時常奉獻，許多時候她靜悄悄的將食物，衣著，和別種物質，施捨給貧窮的人。她的饋送超過她的收入，以致她那一點本錢很快的消滅。穆勒當然十分躊躇接受她所帶來的，直到看明是主的愛激勵了她，就只得奉主的名收下，然而像他的主一樣，他稱讚說：“婦人，你的信心是大的！”

不久這位姊妹身體一天一天軟弱，她死前幾個月做的工作很少；她也沒有向人開口要什麼，但主賜她所需要的一切。比方說，與我們一同有交通的一位元姊妹在幾個月中全部供給她需要的麵包。她身體受著萬般苦楚時，口中依然滿是感謝讚美。一八四四年一月間，她就在耶穌裡睡著了。我把這些事記載了，為了因此主可以得到讚美，神的兒女也可以因此受激勵來學這姊妹的模樣，正等於她學主耶穌的模樣；不過，至要的還是使大家看見，神從最初就很奇妙地證明這孤兒院是他的，而不是我的。神嚴肅的考驗，要開辦孤兒院，必須有合式的房子，為此有不少專一的禱告獻上。最後租定威爾遜街六號。而且決定自一八三六年二月三日起開始接受申請，先收女的孤兒，因為她們最是可憐。雖然在每件小事上都仰望神，但是從未求主差遣孤兒來院。他以為必定有許多孤兒要求入院，豈料到了所定的日子竟然無人申請。樣樣都齊備了，只是沒有孤兒。他的驚奇難予形容。這使他深深自卑在神面前。當晚整夜他僕倒在神面前，搜查他的心，省察他的動機，並且求神光照他，指示他。他被帶到如此謙卑地步，他能夠從心裡說，假若神能因此得著榮耀。他樂意他的整個計畫完全取消。翌日，收到第一個申請。四月十一日開始接受孤兒，到五月十八日院內已經住了二十六個孤兒，每天還有申請送來。第一院成立不久，第二院的路已經開啟，在同街一號租到房子，而且神也豫備了合宜的褸姆。十一月二十八日第二院正式開幕。有些在第一院內較年長和能幹的女孩，移到第二院幫助雜務，一則可以節省雇工，二則可以訓練她們幫助別人。到了一八三七年四月八日，每院都有三十個孤兒。

穆勒當初不是求神給他一千英鎊麼？在他的心念中，這件事已經成了，他時常為這筆鉅款感謝神，好

像他手中已經有了似的。現在他快要出版他的“主之帶領的記述”；他覺得，如果這記述未出版前，不向人募捐，而先有這筆款在手，應當更能榮耀他所事奉的主。因此他多為這事禱告，果然到了六月十五日全數到手。統計禱告的日子，共十八月零十天。

十一.信心事奉的日記

七月二十八日。前幾個星期我們沒錢給舍監和女導師的上期月薪，結果惟有每週支發。我和 C 弟兄近來曾經幾番為人款而禱告，但這時我們窘極了，以至，若今天不蒙主奇妙的幫助，我們連每週的薪水也支不出。今夜，除了有人給我們一鎊銀外，另有一位弟兄帶來八鎊，是他的幾個工人每星期自願積一便士總合而成的。這筆錢已積了好幾個月，現在，正當我們需要的時候，這位元弟兄受感動就把它帶了來。我的信心因這件事更大大地越加了堅固。今日以前，雖然我從未懷疑過主的信實，但我總不明白他近來所賜的僅足所需，究竟有什麼用意；我有時想，也許因我不夠忠誠，他的旨意是把我工作範圍縮小；可是我如今明白了，雖然我確是無用，他之所以要我們多多懇切祈禱不外是叫我得著幫助時更加特別感謝。

十月一日。上星期六我們又窘極了，要早一星期付清薪金，卻不夠錢，少了一鎊；但是，有一位姊妹因父親死了，沒有來領錢，第二天我們收到的錢便已多於需要付她的。為了近來接二連三的幫助，我們就毫不遲疑擴大我們的工作範圍；我們需要多設一間男校，這幾月來收到了許多要入學的申請書。

威爾遜街第二房子

十月十九日。經過多番禱告之後，我今天終於雇用了一位姊妹擔任嬰兒孤兒院褓姆之職。很久以來已有足夠錢開始這件工作，也收過好幾個申請書要求收容嬰兒的，但是今天才遇到一個適合的人。

十月二十五日。也未有經過什麼麻煩，單憑神的恩手，我們今天找到了一間十分適合作嬰兒孤兒院的房子。就算我們是有一筆鉅款來建房子，也不會建出一所更適當的房子來了。很明顯的，神的恩手在這些事中都有份。凡事情大小，真是千萬要放置在神手中——他安排的一切都是好的！假如我們的工作也是他的工作，那麼在這工作上是一定興旺的。

十一月三十日。大概因為緊急的事故多的緣故，我好久以來沒有為我們的進項祈禱。但昨天早上，為了需錢極急，我懇切地對主求告，主聽了我，使一位弟兄給我十鎊。他已經幾個月有意給我這數目的錢，但一直都因籌不出款來，不能給我。剛巧我們最需要錢的時候，主賜他金錢，我們就此得著幫助。除了這十鎊外，昨晚我又從一位姊妹接到一封信。附著五鎊；我從未見過這姊妹，但神曾數次使用她供給我們的需要，她信裡這樣寫：“我近來這樣念念要送點錢給你。以至我感到你一定有所需，主藉此恩待我使我作供給你們這需要的說明。所以我附寄上五鎊，是我家中目前僅有的；假如你再有所需，

請通知我，我自會再寄同等數目給你。”除了上述兩個奉獻外，我還收到三鎊三先令。

第三所房子

一八三七年十月，租定第三所房子，豫備收容男孩，可是鄰居大大反對，不願附近有孤兒院。穆勒謙卑的放棄這所房子。經上說：“若是能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羅十二 18）。他相信主必另有安排，不久在一院二院的同一街上租到了房屋。

十二月三十一日。三間孤兒院中目前共有八十一位兒童，有九位兄弟姊妹看顧他們。那就是說每天吃飯的有九十人。而學校中所需的更多，尤其是以主日學校為然：日學中已達三百五十人；主日學也有三百二十人了。主啊，▯的僕人真是窮乏人；但他倚賴▯，對萬人因▯誇耀；不要使他蒙羞受辱！不要人說：那都是徒有熱心的。

一八三八年

七月十二日。從孤兒院的創立，直至一八三八年六月底，主豐富地供給了約一百個人的需要。然而，如今時候到了，這“孤兒之父”要用另一方法對孤兒們表示他的特別看顧。十二個月前所有的現款是七百八十鎊，目前只有二十鎊左右；但，感謝主，我的信心比起先有多點錢在手中時，有增無減；自從我開始這工作，他就從未許可我懷疑他。因為主要人向他求問，又因為真正的信心要經過祈禱才可以顯出來，我就與男孤兒院中的T弟兄誠心祈禱；除了我妻子和克萊克弟兄以外，這位弟兄，是惟一知道我們經濟狀況的人，他剛好來探望我。正當我和他祈禱的時候，夫盧姆地方的人送了一個孤兒來，並且那地方的信徒湊了五鎊錢一起送了來。這樣我們就在急需中得到了應允。雖然我們的現款已餘不多了，但我們又通知七個兒童可以入來，並且打算再通知五個——我們盼望主會垂顧我們的需要。（這裡可見主多麼善待我們：正有所需之時，他就立即幫助，立即聽我們的禱告，好使我們增加對他的信心，同時預備我們承擔更艱辛的試煉。）

七月二十二日。晚上我在小園中散步，思想希伯來書十三章八節——“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當我默想到他不變的愛、能力和智慧等，我不期然對自己說：耶穌滿有愛和能力已經供應了我需要用在孤兒身上的一切，他將會以同樣不變的愛和能力供給我將來所需的一切。當我省覺到我們敬愛的主是永不改變的時候，我的心裡彷彿有了喜樂的流泉。一分鐘左右以後，我接到一封信，附著一張二十鎊的支票。內裡寫著：“請你使用這點錢幫助進行你們聖經知識協會的工作，或幫助你們的孤兒院事業，或依主的指示用在他自己的事工上。這款子不大，但大致足夠今日之需；通常主也是不過供給今日之需的。明天自有明天的需要，但也自有明天的收入……”。

八月十八日。我手中給孤兒的錢一文也沒有了，一兩天之間又會需要很多鎊的錢。我的眼睛仰望主。

（晚上寫：）一位姊妹送來五鎊。好久以前她開始儲蓄她的首飾，打算變賣來幫助孤兒。今早禱告的時候她想到自己有這五鎊現成銀子，又沒欠誰債，還要等好些時日才會變賣這些首飾，倒不如立即把這錢捐出來罷。因此就把錢帶了來，也不知道我已不名一文，更不知道一兩日間會需要許多鎊。我的心靈真為主的信實重新大大得到鼓勵！

八月二十日。十八日收到的五鎊是作家用的，到今天又不名一文了。我仍仰望主。今早再懇切祈禱——知道又需要錢了，這一週內，至少也需要十三鎊。今天的祈禱有了應允，一位素未謀面的住在克利夫吞的太太寄了十二鎊來。可親可愛的主啊，願這於我又是一個新的鼓勵。

九月八日。克萊克弟兄受引導，傳了一篇信息，述說亞伯拉罕在創世記十二章裡的行動，特別注意兩個事實，就是當他因信走在神旨意裡時，一切順利；當他不信而悖逆主時，全數失敗。穆勒聽到這篇信息，應用在自己身上。他得到兩個結論：第一，他不能抄襲小路或偏行己路，來解救危機。第二，他怎樣蒙恩藉著信榮耀主名，照樣他也有羞辱主名的可能。原來當孤兒院需款甚急之時，他在銀行存有二百二十鎊，是人托他作別用途的。他最少可以暫時動用，解救目前危急。這種試探非常大，因為他熟識捐款人，知道他們十分關心孤兒院，他只須向他們稍微解釋窘迫情形，他們必會同意隨他移用。可是他立刻看出，這樣作無異自找出路，而不等候主的拯救。同時也會養成惡習，倚靠自己的謀略，攔阻信心的長大。昨天和今天，我在禱告中提出了十一點理由，求神用為樂於幫助我的理由，我的心靈對此得到了平安。昨天，這種平安甚至達到聖靈中的喜樂程度。我應該指出：這幾天的祈禱，主要是求主使我不失信心，我仰望神，他一定能給我幫助，我確信他必按自己的時候，用自己的方法，賜我幫助。

我向神請願所持的理由如下：

一、我開始這項工作，是專為神的榮耀，就是要給人一個明證，神既然垂聽禱告，供應孤兒的需要，就證明他是一位永活的神，在今天，仍然樂意垂聽禱告。既是這樣，他就必定喜歡賜下供給。

二、神既是“孤兒的父”（詩六十八5），就必定供養他們。

三、我既然為主耶穌的名接待這些孩子，就是在這些孩子身上接待主自己，給他吃，給他穿（可九36、37），因此他必定樂意眷顧。

四、這個工作既為堅固神兒女的信心而有，若神扣住供應，在信心軟弱的人豈不因此猶豫；相反的，若神繼續供給，他們的信心豈非因而增強。

五、若神扣住供給，許多仇敵就要嗤笑說，我們豈不早就豫言這種熱誠終歸無有麼？

六、主若不幫助我，很多不夠明白或屬肉體之神的兒女會替自己辯護說，可以繼續與世界結盟，照舊用不合聖經的方法，來獲取捐款。

七、主知道我是他的孩子，是他所眷憐的；他也知道我不能供養這些孩子；因此他不會讓我長挑此擔而不來幫助我。

八、必定紀念我的同工們，他們都專心倚靠他。若他扣住供應，他們會生厭倦。

九、必定知道，若無供給，我只得遣散這些孩子，使他們從聖經的教訓中退出，重返他們舊時的夥伴中間。

十、要指出人的錯誤說，一件事工新興之時可以得到供應，一俟陳舊，就無人顧問的錯誤。

十一、若他扣住供應，我真不知將如何解釋他在這工作上所賜我無數奇妙的禱告答應，這些答應充足的指示我，是出於神的。

就是這樣，這位謙卑的聖徒，六十餘年之久，向神呼籲而得到應允。一切卸給神，因為他顧念你們（彼前五7）。

到了一八三八年秋季，穆勒開始覺得應當讓同工們共負這個責任。凡參加工作的人，應當有分於禱告，這樣他們才能得到真正的益處。為著神最高的榮耀，他們應該曉得需要之切，和拯救之真，使他們能夠將一切尊貴頌贊歸於他的名。於是他召集了在工作上有分的弟兄姊妹們，把內幕告訴他們，全無隱藏。他一面告訴他們，目前所處的窘迫情形；另一面吩咐他們，不用灰心，他深信幫助就要來到，他叫他們與他一同禱告。同時他也訂定幾條處理事務的不變原則，時常加以題醒；例如手頭無款時，決不添購任何物品；然而又有規定說，決不容讓孩子有任何缺乏，與其叫孩子忍受饑餓，寒凍，倒不如停止工作，遣散他們。任何需要都不准告訴外人，免得構成募捐嫌疑；而要單單倚靠永活的神。他懇求他們每日每時與神維持美好的交通，免得他們的不信和不順服攔阻自己禱告的能力，拆毀他們中間的同心合意。

十一月二十八日。從經費來看今天是最困難的一天，但我今早禱告時，主使我堅定相信必得及時幫助。十二點鐘時，我依常跟兄弟姊妹一同祈禱，當時的收入只有一先令，是昨晚一位無名氏留在孤兒院的，但由於急需，已用剩了不過二便士。我也聽說有願人免費清理嬰兒孤兒院的鐘，並且願意替所有三院的鐘經常修理。主在這等事上也給了鼓勵，證明了他仍然看顧我們。查問之下，又曉得所有三院中都有足夠正餐所需的一切，但男孤兒院和嬰兒孤兒院都不夠麵包作晚餐，也沒有錢買牛奶。我們真再窘

沒有了。我們同心祈禱，在主面前把我們的境況都簡單無遺的陳訴了。祈禱時，有人敲門，一位姊妹就出去。兩位同工兄弟與我一同開聲祈禱後，我們又繼續靜默禱告了一回。至於我自己，我的心仰望主，尋找我們可以逃脫的方法，又看看我們除等待他以外，有沒有別的不違良心的事我們可以做，來得點麵包給孤兒吃。最後我們從跪處站了起來。我說：“神一定會救援我們的”。話還未說完，我就看見臺上一封信，是在我們祈禱時遞進來的。是我太太的信，內中有另一封信，附著十鎊給孤兒的錢。前晚一位弟兄問我這回清理帳目時，餘額會不會像前次那末大。我只回答他，主要它多大就多大。第二天早上，這弟兄受了感動，記起孤兒，今早就送了十鎊來，在我出門不久就送到我家，太太因我們的急需立即就轉了來。如此我又能夠支出六鎊十先令作家用，把三鎊十先令留來作房租。

一八三九年

七月十五日，星期一，今天又沒有錢，孤兒的消費需要二鎊七先令三便士。我真不知怎樣找到錢來應付正餐和別的開支。我心靈有絕對的平安，確信會得著幫助，雖然我不知道會怎樣得著。負責兄弟還未來到，到了下午，我就接到印度寄來一封信，是五月寫的，附著五十鎊的匯票，是給孤兒的。我上星期六跟負責兄弟談過，最好是有五十鎊，為了全部同工的薪水都已到期，三個糖漿桶又都空了，糧食倉也都空了，又需要幾件衣服，和綿紗來編織。主恰好賜了五十鎊，而且這錢也來得合時。

同日下午，我在一位弟兄的家會見了幾個信徒，一位姊妹說，她想到我要為這許多人的需要操心，一定大有憂慮和重擔；會這樣想的斷不只這姊妹。我想聲明：我憑藉主恩，從不憂慮。至於這些兒童，我早把他們交托在神手中。全部工作都是神的，我倒用不著掛心。就算在別的事上我有所欠缺，在這事上我也能夠把全部重擔交在天父手中。雖然到如今（一八四五年七月）已經有七年費用不足了，以致少有可以應付三天的經費；但我靈性上只曾一次覺得難忍，那就是一八三八年九月十八日，主似乎不聽我們的禱告。但到了他伸出援助之手時，我才明白原來他使我們那麼窮窘，不過在試煉我們的信心，而並不是他放棄這事工——我的心就大大受激勵，以致後來我不只不再懷疑主，而且在最窮窘中也不覺失望。我想我們的信心一定會再受試煉，也許會更甚於前；假如主不扶持我們，我們就會跌倒。

八月二十二日。早上散步的時候，我再向主提到我們的需要，深感他今天一定要幫助。這感覺是出於我們的急需，若沒有幫助，我們就無法渡過這一天了。在我們極貧窘之中，要收集幾件東西去賣，在我收集一些要賣的東西之後，一個靠做手工維持生計的姊妹，帶了八十二鎊來。這位姊妹覺得信徒必須依主耶穌的吩咐而行，主吩咐“你們要變賣所有的，周濟人。”（路十二33）；又吩咐“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太六19）。因此她從銀行裡取款，連同股票淨得二百五十鎊，分為三次交給我，用以幫助孤兒、聖經與傳道機構、學校，及貧困的教友。大約兩個月前，她給我一百鎊，是賣了別的財產得來的；其中一半是給學校、聖經、傳道等基金的；其他一半是給貧窮的教友的。今天拿來的八十二鎊是她賣了最後的屬世財產而得的。（即使過了二十九年後，這位姊妹一點也沒有後悔當時這樣做，只靜寂的繼續勞碌，親手作工以求溫飽。）

一八四〇年

一八四〇年八月間，這個禱告的內圈再予擴大，使在日校工作的弟兄姊妹也能參加，然而同樣的原則嚴格的執行，不准把任何需要告訴外人。

這樣作，帶進了更大的祝福，尤其是幫助了同工的弟兄姊妹。他們同心獻上懇切信心的禱告，只有神知道有多少工作的成效是由於他們的信心、代禱和捨己。許多危急因著他們的奉獻得以解脫；他們所能獻上的縱然不多，所付的代價卻非常之重。他們所給的，有時如同寡婦的兩個小錢一樣，投上了他們養生所有的。不只最後一文已經擺上，甚至首飾珠寶，祖傳珍品，久藏美物，都如馬利亞的玉瓶一般，打碎在主耶穌腳前，當作甘心祭獻在神的壇上。他們把一切節省下來的都獻上，而且時常超過所能節儉的奉獻給主，好叫神的家中有糧，他的小子不至缺乏。所以這個工作，不但是穆勒的事奉，也是他們的事奉。因為這樣的施捨，他們都在禱告上找到新的力量、把握和祝福。正如他們中間的一位所說：“除非我先獻上所有，我覺得不該有何祈求。”

他們有同一的心靈，同樣的腳蹤。某次有一位紳士偕幾位貴婦參觀孤兒院，見有這麼多的孩子需要照顧。內中一位貴婦問男院的褌姆說：“當然他們不能維持這些工作，除非他們有充足的存款。”那位紳士也接著說：“你們總有很豐裕的存款罷？”褌姆安祥的回答說：“我們的款項都存在不能倒閉的銀行內。”這樣的答覆，引出貴婦的眼淚，也汲出紳士的五鎊。這是一筆十分需要的捐助，因為當時手內已無分文。

一八四〇年九月二十一日，有一段特別又簡單的登載，如同嬰孩說話一般，但可說是字字非常寶貴：“為著表示他的不斷看顧，主替我們興起新的幫手。凡倚靠主的人，必永不驚惶。有些人幫忙一時，就在主裡睡了；有些人事奉主的心漸漸冷淡了；有些人縱仍願意幫助，卻不能繼續了；也有人另有安排，覺得別有呼召。惟有倚靠神，單靠永活的神，我們就超脫失望，超脫棄絕；任何死亡缺乏，愛心冷淡，或者另有呼召，都不能影響我們。何等寶貴，我們能夠有所學習，甘願在這世上獨與神站立，並且深知我們不致缺乏任何好處，只要我們行事正直。”

一八四一年秋季，神樂意賜給他們一個信心的最重試驗，情形較已往任何時期來的艱難。數月前供應還是源源不息，但是現在每日每餐必須仰望神。禱告縱仍不斷獻上，幫助卻有時似乎遲延，因此大家感覺這是神特別的恩典，穆勒和他的同工們竟能相信到底。他和他的同工的確蒙神托住，他們毫不搖動，安息在神的慈愛裡。有一次，一個貧窮的婦人奉獻兩個便士，她說：“這是區區之數，但是我必須給你。”誰知這筆禮物十分應時，內中一便士適可湊足整數。恒久忍耐，就得了所應許的（來六 15）。

一八四五年十月後，穆勒清楚主有引導，要自建院所。威爾遜街上的居民抗議孩子們的噪聲，尤其在

遊戲時的喧嚷。並且空場太窄小，不敷孤兒應用，排水設備太簡陋，不合衛生條件。最好能有大片空地，可以耕種，使男孩們有戶外工作的機會。若能找到合式的地點，建築合用的房子，各方面當大有益處。但是相反的理由也經過仔細考量！要覓地自建，需要大筆款項；設計和建造耗費時間和精神；每步工作都需要智慧和監督；永久性的建築物是否與神旅客的生活相稱？不斷的禱告帶進一種平靜安穩的信念，反對的理由都一一抵消。神若是為這項工作供給巨大金額，豈不更顯示祈禱的能力麼？一塊廣大之地，雖在最初需要數千英鎊，但是神的孩子何必洩氣，因為天父是非常富裕的。當他和同工們天天等候在神面前的時候，他們的信心逐漸加強，直到滿心相信幫助即要來到，不久穆勒對這件事有著十分的把握，那所房子似乎已經豎立在他眼前了，雖然五周之久未曾收到一分文。

同年十一月，他得著他的老友戚伯門的鼓勵，叫他放心前進，可是勿忘逐步尋求天上的智慧，使建院的計畫完全合乎神的心意。為建院特別禱告三十六天後，在一八四五年十二月十日收到首筆奉獻，計一千英鎊。三日後，在倫敦一位基督徒建築師自告奮勇，願意負責設計並監工。豫計全部購地建屋經費，約需一萬至一萬五千鎊左右，外加每年經常開支數千鎊。穆勒一貧如洗，怎敢嘗試這種巨大計畫，豈非因他的信心和盼望都在神那裡麼？他並非為自己圖謀大事，他所以進行，是因為他深深覺得，神要他這樣去作。工程既然如此浩大，他更需要清楚看見神自己的手。因此他不發通啟，只偶而向三位同心的弟兄題起而已。在他每天所查考的聖經上，他得到許多指示和鼓勵，好像聖經特別是為他所寫似的。例如，在以斯拉記開始，他看見神怎樣興起古列，下詔重建聖殿，並且供給需要。神又如何激動他的百姓，起來幫助那些上耶路撒冷的人。他就對自己說，這位神當然也能，而且必定照著他自己的方法，激動他的兒女來幫助建院一切所需用的。

不久他收到兩件禮物，一是外國種子所編成的小口袋，一是用蚌殼製成的花朵，叫他出售換款。最寶貴的，乃是附有一節應許：“大山哪，你算什麼呢？在所羅巴伯面前你必成為平地”（亞四7）。這句話比任何款項所帶給穆勒的鼓勵都大。

現在他開始仰望主引導他尋找一個合式的地點。找了四周，毫無結果；然而裡面深深覺得不久主就要賜給那個地段，因此在一八四六年正月三十一日，週六晚間他這樣告訴了他的同工們。在兩天之內，他的思想轉到愛希萊丘原，發現有數段十分合用。他兩次拜訪地主，一次赴寓所，一次赴辦公處，都未能遇見，只留下字條而去。他認為其中必有神的旨意，就決定等候明日再說。翌晨他再訪地主，在寓所遇見他。一進會客室，地主就說：“哎，穆勒先生，我早知你的來意。你想買我在愛希萊丘原的地。昨晚我作一個夢，夢見你來買地。那塊地原價是二百鎊一英畝，但是主吩咐我，不得向你要價超過一百二十鎊一畝。你若願意出這價，交易就算定規了。”十分鐘內，合同簽定。穆勒指明說，“因著小心跟隨主，而不越過他的引導，我得以每畝少付八十金鎊。”六天後那位在倫敦的建築師正式表示負責一切設計並監工。周後親自來不列司鐸，看見這塊地，宣稱各方面都合理想。直到一八四六年六月四日止，收到建院的奉獻二千七百餘鎊，與所需相差甚遠。但是穆勒覺得神在自己的時候必有充分的供給。他已經為著建築新院等候在神面前二百二十天，他決意繼續等候，直到全數都已到手。六

月六日收到奉獻兩千鎊，翌年正月二十五日又收到兩千鎊。因此在七月五日建築工程就開始進行。六個月後，等候在神面前已經四百天，因禱告而得到的款項有九千鎊之多。新院將告落成，可以收容三百三十名孤兒，一萬一千鎊已經用去，尚差數千鎊。但神的幫助超過了他的盼望，不只款項無缺，連新院的幫手也都有了安排。一八四九年六月十八日，孤兒院的工作開始十二餘年後，孤兒們遷往新院。五周後接受新的申請，至一八五〇年五月二十六日，院內已有二百七十五名孤兒，連同服務人員，共計三百零八位。

孤兒遷入新院未久，穆勒心裡覺得不只三百名，應該有一千名孤兒同來享受屬靈和屬地的恩典。一八五一年還未開始，這種渴望已經長成決心。照著他凡事禱告的一貫習慣，他尋求印證，確知他並非跟隨己意，乃是遵行神旨。有幾點特別使他覺得有擴充的必要：許多申請無法收容，大批孤兒急需照顧，當時的貧民院道德淪落，要使無家可歸的孩子可得屬靈的幫助，同時他自己的心對擴充這件事十分平穩。正月四日收到一筆奉獻計三千英鎊，使他得到激勵。然而他始終未曾向人題起擴充，甚至他的妻子都不曉得有這個計畫，因為他認為要避免一切錯誤，就得先從神直接接受清楚光照，不被人的意見所迷蒙。到聖經知識社第十二期報告，他才透露擴充的計畫。可是直到一八五二年五月間，他手頭還只有三千五百鎊，但是他在忍耐等候上已經學了功課。為著第一院的興建，他等了二年以上；如果為了第二院須等更長時間，只要是神的旨意，他也甘心等待。雅各書一章四節大大幫助了他“但忍耐也當成功，使你們成全完備，毫無缺欠。”

至一八五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手中已有三萬鎊。於是第二院興建，可以容納四百人。接著有第三院第四院，和第五院聳立。至一八七〇年整院已能收容二千名孤兒。

神的信實始終可靠，他的供應永無斷絕。某次手中無款可為孤兒豫備早餐，忽有人在餐前來院，奉獻捐款，足供目前急需。這件事記在報告上，證明神的信實，及時供給需要。不久這位奉獻的弟兄前來，親自述說經過情形。那天早餐前，他有事赴不列司托辦公室，途中忽然想起，應該赴孤兒院，饋送一些捐款。於是轉身向孤兒院走了四分之一裡後，又停步自念，何等愚蠢，放棄待辦公事，奉獻可待他日。遂再轉身向辦公室走去，但是不久又覺得必須回頭。他就對自己說，孤兒或者現在正有需要，神若差遣我去幫助，我豈可讓他們缺乏？這種感覺非常有力，使他再轉身朝孤兒院去，直到把奉獻交出為止。穆勒說：“正像我慈愛的天父所作的！”先求神的國和他的義（太六 33）。

回顧穆勒一生的工作，他曾親筆寫過一句話，足以代表他的宗旨：“我樂意獻上我自己，例證禱告和相信能夠完成許多事。”在五十九期的常年報告內，有這個統計：迄一八九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止，日校共有七所，在校學生三百五十四人，自開辦以來，全部入學兒童八萬一千五百零一人。家庭主日學十二所，當年學生一千三百四十一人，開辦以來，全部總數三萬二千九百四十四人。另外幫助英國和威爾斯各地主日學二十五處。當年學校開支七百餘鎊，創辦以來，全部開支十萬餘鎊。當年分發全部聖經和新約等，一萬五千四百十一本，分發以來，全部總數一百九十八萬九千二百六十六本。當年分

發聖經用費四百三十九鎊，分發以來，全部費用四萬一千零九十餘鎊。當年幫助佈道人員一百十五位，支出二千零八十二鎊多，創始以來，全部津貼佈道事業款二十六萬一千八百五十九鎊多。當年奉送書籍和單張三百十餘萬冊，支出一千餘鎊，奉贈以來，全部費用四萬七千餘鎊。當年孤兒人數一千六百二十人，開辦以來，全部孤兒人數一萬零二十四名。當年孤兒院開支二萬二千五百二十三鎊多，創辦以來，全部用費九十八萬八千八百二十九鎊。總計六十年來全部用費，包括各項開支在內，高達一百五十萬英鎊。

讀常年報告的人，不時發現有一位隱名的捐款人，數十年內不斷奉獻，記錄上只稱他為“一個主耶穌的僕人，因著基督之愛的激勵，尋求積蓄財寶在天上。”如果把這些奉獻加起來，迄一八九八年三月一止，竟達八萬一千四百九十鎊十八先令八便士。這位捐款人就是穆勒自己，他將人送給他或者遺給他個人的款獻上為主所用。他並不投資在地產銀行或鐵路上，他投資在神的工作上。他不像許多基督徒只獻上十分之一，他的原則乃是除了維持極簡單生活必需之外，全部獻上。他自己的話這樣說：“我的目的從來不是我能夠得到多少，乃是我能給出多少。”難怪他離世後個人的全部私產，只值一百六十九鎊九先令四便士，內中一百餘鎊乃書籍家俱等估價，只有六十多鎊是現金，還在等候分送出去。在他的遺囑裡有一段極重要的話，作他最後的見證：“我不得不羨慕神奇妙的恩典，當我是個輕率虛浮的青年之時，就引領我認識了主耶穌，而且他一直保守我在他的敬虔和真理中，並給我極大的尊榮，使我能長久事奉他。”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加二 20）。

有人問穆勒，他事奉的秘訣何在？他回答說：“有一日我死了，完全死了？”當他說這話時，他彎腰幾乎碰著地板。“向喬治穆勒，和他的意見，傾向，嗜好，並意志死了，向世界和它的褒貶死了，甚至向我弟兄和朋友的贊斥死了，從此我只尋求怎能蒙神悅納。”叫你們察驗何為神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十二 2）。

穆勒生平的事蹟，證明他是近代少有的一個認識神的人。他不只在信心上，有了豐富的經歷，給人莫大的幫助，就是在活在神面前，尋求神旨意的事上，也學了深切的功課，使人每讀他日記中那些尋求神旨意的記載，就不能不被帶到神面前。他愛神，且敬畏神，活在神面前，遵行神的旨意。他所以能那樣有信心，乃是因為他活在神面前；並且他的信心所以能那樣有能力，也是在於他明白神的旨意，照著神的旨意而信。他不是憑自己的意思，隨便相信神。他每要作一件事，都是在神面前查看動機是否單純為著神，神的話如何說，神的手在環境上怎樣證明，而再三尋求，再三等候，察驗再察驗，證明再證明，直到清楚是出於神旨意的，方始進行。以下五點，是他每要定規作一件事之前，必查問清楚的：一、這是否神所喜悅的？二、這是否神要我作的？三、這是否神要我在這時作的？四、這是否神要我在這地作的？五、神在環境上是否有安排？因著這樣尋求神的旨意，他既未限制神，也未越過神；而作了一個與神同行的人，為神的信實作了美好的見證。他雖然死了，他為神所作的見證仍舊說話。

穆勒信心見證的七個特點

(一)穆勒經常經歷金錢上的困境，有時是長期的。

穆勒在個人，成百或上千孤兒，或他的分機構聖經知識社的經費，時常減少到只剩一英鎊或一分，有時是零。故此，他們需要恒切地等候神，仰望他直接供應一切的需用。在事奉的一些期間，有好幾個月或幾年，他們的供應只能一個月供應到下個月，一周到下一周，一天到另一天，一小時到下一小時，信心在長期訓練下，保持在活生生的操練中。

(二)他經歷父神永不改變的信實

困難雖長及艱苦，但從未一次未得著幫助，飲食雖然簡單但從未缺一餐，也沒有一次需用或缺乏未得天上來的供應和支持。穆勒曾說：“不只是一次，五次或五百次，在這六十多年有幾千次，我們手頭的錢不夠一餐之用，甚至連食物，金錢都沒有了。但神從未一次令我們失望過，我們家人或孤兒從未餓過或缺乏衣物。”從一八三八年到一八四四年是特別困難的期間，但在需要的時刻，甚至到最後的時刻，供應就來到。

有一天，穆勒在他禱告之中覺得神要他回德國一次。他對神說：“有三件事，目前不能回去：一、若同師母去，三個孩子無人照顧；二、缺乏路費；三、需要一人代替管理孤兒。我不知道神的旨意是否要我回去，如果是的，在這些事上就求神預備。”在這以後，有一天，來了一個人，他認為托他管理孤兒院，再合適沒有了；就對神說，有了一樣，還有兩件怎麼辦呢？不久又有一位師母要到他家住幾個月，正好看顧他的孩子；第二樣又有了。末了又有一人送他一筆個人費用（他從來不用工作的錢）；第三樣也有了。他就問神現在可以不可以動身。

(三)他經歷到神作工在無數奉獻信徒的心思、心腸及良心中。

如果我們辛勤地研究他所遺留下幾千頁的工作記錄手稿，必定大有收穫。我們可以看到神感動世界各地信徒，按照神自己的方式，有時是大筆的捐助，按調整好的數目，在準確的日期或時刻供應他們實際的需要。實際來說，從地球的這一頭到另一端，有許多人從未與穆勒見過面，也不可能知道他們當時的需要。他們卻在關鍵的時刻被神感動，奉獻出一些款項或提供其他急需的幫助。從無數次的例子中，當他正跪著祈求神時，答應來到是如此的切時配合所祈求的，巧合的解釋幾乎不可能，使人不得不承認神是一位聽禱告的神。

下面記載一個便士的供應：

一八四一年秋，穆勒和同工們受到一個信心最重的試驗，情形比較已往任何時期來得艱難。數月以前孤兒院中接到之供應還是源源不息；但是現在每日每餐必須仰望神。禱告縱仍不斷的獻上，幫助有時卻似乎是遲延。因此大家感覺這是神的特別恩典。穆勒和他同工們竟能相信到底。他們確蒙神的托住，毫不動搖，安息在神的慈愛裡。有一次，一個貧窮的婦人，奉獻兩個便士，她說“這是區區之數，但我必須給你。”誰知道這筆禮物十分應時，內中一便士適可湊足整數，購買急用的麵包。另有一次，需要八個便士，豫備下一頓飯，可是手頭只有七個便士。待開奉獻箱，發現只有一個便士，剛合所需。

(四)他經歷到熟悉於仰望那位看不見的，而不他求。

孤兒院每年的報告，使眾人熟悉工作的歷史與進展，使得每位奉獻的人得知管家的工作，而非直接呼籲幫助。有時，因有很大的需要，穆勒覺得要保留不做例常報告，不讓讀者誤為呼求幫助，免得失去偉大榮耀主的供應及保守。（例如一八四六——四八年報告中，沒有一八四七年公開報告），在五月二十五，二十八及三十日他寫道“幾乎不夠家庭開支”，“我們極其貧困等等”永活的神是這個唯一的保守者，無論是過去或現在。他不依靠世上最聰明，最有錢，最高貴及最有影響力的人。

單與神交涉的可能：

一次，穆勒先生剛從德國回來，在主的工作上遭遇極大的經濟窘迫。數日之後，接到一位時常捐助孤兒院的弟兄來函說：“你所負責的工作有否急需？我知道你從不求人，單單仰望你所事奉的主；可是答覆人的詢問，似乎有點不同。這是正當的。我願意曉得你目前工作上的經濟狀況，請你通知我，目前你需要多少，或者將來盼望多少？”此時穆勒手中只剩二十七便士，有數百孤兒需要供應，但他覆信說：“我感激你的愛心，同意你的意見，向人要款和答覆詢問確有不同。但在我們這一邊，我覺得沒有自由可以向你報告我們的經濟狀況，因為在我手裡工作的主要目的，在乎領導一些信心軟弱的人看見，單單與神交涉是可能的。”覆信付郵之後，將禱告獻給永活的神：“主阿，**||**知道為著**||**的緣故，我沒有把需要告訴這位元弟兄。現在，求**||**再一次的顯明，單單向**||**吐露我們的需要是行得通的。所以求**||**對這位弟兄說話，使他會幫助我們。”神感動這位弟兄，送來一百金鎊。款收到時兩手正已空空。

(五)他經歷到誠實地接受並運用所有的捐贈。

他的工作是所有做神管家的榜樣。當捐贈有任何不適當的情況，使得接受方面受到影響，不論當時的需要如何緊迫或不夠，除非捐贈者的情況已被改正總不能接受。例如：捐贈團體有不合法的債務，欠了別人的債。捐贈提出一些限制攔阻了自由為神使用的原則。捐贈特別使用基金，為穆勒個人養老或機構將來使用。捐贈有明顯貪圖或不情願，必要求他們減少奉獻或退還。有些例子甚至是大筆款項，有許多團體被要求等候神的帶領，更多的禱告，直到他們很清楚明白神的帶領，才接受他們的奉獻。

(六)他經歷到極度謹慎，以免因在極端困難下疏忽，而使關心的大眾受到傷害。

各種團體的幫助者，容許他們與孤兒院有更親密的交通。使他們明白孤兒院的工作，不只是一般的服務性工作，而是讓他們進入一同禱告及捨己的學習。假如捐贈者缺乏這種認識，他們就無法從事幫助，禱告及有智慧的犧牲。但這種連系是非常嚴肅，並且經常要求他們絕不對外公開，不只是在嚴重的危機，連工作的任何需要都不得對外公開。解決需要的一個，且唯一的方法是那位聽人呼求的神。在特別重大危機中，特別小心，免得眼目從神轉到人們身上。

(七)他經歷藉著祈求及信託神做大事，而信心膽量增長。

信心是因著人的運用而彰顯出它的能力，所以祈求一百鎊，一千鎊或一萬鎊，是與祈求一鎊或一便士同樣的容易與自然。他既經過訓練而對神有了信任，神也考驗了他的忠心（信），所以神要求他把自己交出來，從早期，為神照顧二十位無家可歸的孤兒，一年開支二百五十鎊；直到供應二千孤兒，每年至少支出二萬五千鎊經費的境界。只有藉著運用信心，我們得以持定在實際的捨己，另一方面來說，運用信心使我們失喪不信，使神的大能得以自由運行。

總之，穆勒一生信心的見證，是要幫助人相信“神是一位聽禱告的神”，過去如此，現在更是如此。穆勒孤兒院的見證，不但見證了神的大能，也造就了當代許多傳道人及信徒的信心。戴德生就是其中的一位，也為後來被神使用的傳道人立下了按聖經原則、信心原則事奉神的榜樣及模式。